

2021 年度
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林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等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组织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

（二）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拟制城市发展战略规划和论证，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村庄规划、城市设计和相关专项规划等。参与区域空间规划编制，指导和参与编制有关部门组织的各类专项规划中涉及空间规划的内容。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负责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审查报批和监督实施。贯彻执行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各镇（街道）实施。负责全市规划设计行业管理工作。

（三）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开展城乡规划用途管控并监督实施，负责建设项目选址、规划条件确定，以及建设用地和建设工程的规划审批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土地用途管制，分配和执行上级下达的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建设用地预审和建设用地的报（审）批及批后监管工作。承担报国务院、省

政府和市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核、审批工作。负责土地、林地、湿地、矿产资源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四）统筹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依据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统筹推进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评价。组织落实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五）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和完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六）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七）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和推进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

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八）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负责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要工程。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林业（林草）和湿地生态修复等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要备选项目。

（九）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并拟定本地配套耕地保护政策措施，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组织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与监测工作。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负责林业（林草）和湿地、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编制全市林业采伐限额，负责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林业生物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地质遗迹、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等各类自然保护规划。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负责落实全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指导开展护林巡护、火源管理及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

组织实施林业（林草）、湿地等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

导公益林的培育，指导和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林草）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负责依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推进林业改革等工作。

（十一）负责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而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

负责编制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报批。负责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三）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实施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重要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提供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十四）负责对全市国土资源的监察管理，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用地、违反测绘管理和违反矿产资源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负责查处矿产资源领域无证勘查、无证开采、以探代采、越层越界开采等违规行为。

（十五）根据市委、市政府授权，对各镇区（街道）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各镇区（街道）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六）按规定履行领导班子建设、机构编制、组织人事、人才队伍建设和财务管理及内部审计等工作。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局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制度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管控作用，推进“多规合一”，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审计科）、组织人事科、政策法规科（行政服务科）、国土空间规划科（市政规划管理科）、调查监测与确权登记科（科技信息与测绘管理科）、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规划技术审查科）、耕地保护科（用途管制科）、矿产资源与地质管理科（生态修复科）、林业（森林与湿地）管理科。按有关规定设置工会、团委、妇委会。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溧阳市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溧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溧阳市国土资源局溧城中心国土资源所、溧阳市国土资源局天目湖中心国土资源所、溧阳市国土资源局上兴中心国土资源所、溧阳市国土资源局戴埠中心国土资源所、溧阳市国土资源局竹箐中心国土资源所、溧阳市国土资源局埭头上黄中心国土资源所、溧阳市国土资源局别桥中心国土资源所、溧阳市国土资源局南渡中心国土资源所、溧阳市国土资源局社渚中心国土资源所、溧阳市国土资源局昆仑中心国土资源所、溧阳市国土资源信息中心、溧阳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溧阳市土地勘测中心、溧阳市征地服务中心、溧阳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溧阳市规划局经济开发区分局、溧阳市规划局天目湖旅游度假区分局、溧阳市规划局信息中心、溧阳市测量队、溧阳市森林植物检疫站、溧阳市国有林场总场、溧阳市林业工作站。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全域统筹、专项推进，绘就国土空间蓝图

一是加速编制国土空间规划。以公园城市理念为引领，以高质量发展为要求，完成国土空间规划近期实施方案、空间规模周

转指标上图方案、规划基数转换、城市体检评估等相关工。

二是持续优化城市功能布局。全力保障“电动溧阳”战略实施。

三是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与省规划设计集团、上兴镇结对开展“共绘苏乡”规划师下乡活动，充分发挥规划行业智力资源优势助力乡村振兴；为保障项目地块出让，完成汽车城、重庆大学等十五个控规的编制和报批工作。

（二）全力攻坚、精准服务，强化资源要素保障

一是多措并举“争资源”。以拓展发展空间为导向，争取国家计划指标 710 亩；获评“全省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模范市（县）”称号，争取省级奖励指标 250 亩；组织申请省重大项目的指标保障，争取保障指标 2320 亩；组织开展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复垦利用项目库和项目规划方案实施，新增建新区规模 552 亩；调剂占补平衡指标 4000 余亩，争取交易资金 10.76 亿元。

二是全力以赴“保重点”。通过编制国土空间规划近期实施方案进行规划调整，保障全市各类项目建设用地空间 1 万亩；组织编制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划定 5 个片区面积 2557 亩，确保重点片区土地资源要素的统筹高效利用；优化调整省级生态管控区，累计调整面积 1.66 万亩，涉及地块 85 个，切实保障项目开发与生态保护平衡。

三是市镇联动“抓供应”。编制完成 2021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

（三）严守红线、综合整治，筑牢生态文明根基

一是开展系统谋划；二是严守耕地红线；三是推进国土绿化；四是强化矿产管理。

（四）创新驱动、抢抓机遇，推动重点领域改革

一是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加快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步伐，编制完成《溧阳市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实施方案》。

二是加大政务服务改革力度。进一步落实“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要求，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服务“五全五化”建设，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业务上线。

三是丰富测绘地理信息成果。全面开展地下管线的实时更新测绘，为建立全市地下管线更新测量机制奠定信息化基础。

（五）以民为本、强化安全，加速治理能力提升

一是强化综合执法。市级层面召开全市违法用地“清零”工作推进会，全力推动存量违法用地整改，有效开展耕地保护督查、土地例行督查、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综合整治三年行动等涉及违法用地的整改工作。

二是强化法制保障。切实解决事关群众利益的矛盾纠纷，努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初始和基层，累计接待来访群众约 190 人次，接听咨询举报电话约 110 人次，办理各类信访事项 207 件，办理行政复议 12 件、诉讼案件 33 件。

三是强化安全生产。大力推动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治理，制定我市重大森林防火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方案，清理散坟集中地周边和林下可燃物 3442 亩；推动防火视频监控点建设，增设监控点 20

个，进一步加大对全市森林防火监控覆盖；严格落实地质灾害防治，组织编制全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六）正风肃纪、深度融合，抓牢党风廉政建设

一是夯实党建工作基础。压紧党建主体责任，制定年度党建工作要点，层层签订《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书》；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制定党史学习教育实施方案。

二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在作风建设上求实效，推动“三效三提”作风建设专项行动落实，梳理制定职责清单、问题清单、整改清单“三张清单”；进一步健全完善有效防范制约机制，确保权力运行高效规范。

三是创新开展群团活动。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开展“弘扬五四精神重温百年党史”活动。

第二部分
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55.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4,339.8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94,339.85
		十二、农林水支出	2,317.8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00.76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36.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2,495.17	本年支出合计	302,495.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302,495.17	总计	302,495.1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名称：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495.17	302,495.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4,339.85	294,339.8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525.89	292,525.8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89,124.65	189,124.65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98,955.96	98,955.96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42.08	242.0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3.20	4,203.2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13.96	1,813.9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13.96	1,813.96						
213	农林水支出	2,317.86	2,317.86						
21301	农业农村	114.00	114.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4.00	114.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203.86	2,203.8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47.11	247.1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0	1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39.30	739.3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81.70	281.7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925.75	925.7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00.76	5,500.7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500.76	5,500.76						
2200101	行政运行	1,233.18	1,233.18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744.00	744.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523.58	3,523.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6.70	33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6.70	33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37	106.37						
2210202	提租补贴	230.33	230.3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495.17	1,569.88	300,925.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4,339.85		294,339.8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525.89		292,525.8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89,124.65		189,124.65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98,955.96		98,955.96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42.08		242.0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3.20		4,203.2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13.96		1,813.9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13.96		1,813.96			
213	农林水支出	2,317.86		2,317.86			
21301	农业农村	114.00		114.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4.00		114.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203.86		2,203.8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47.11		247.1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0		1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39.30		739.3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81.70		281.7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925.75		925.7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00.76	1,233.18	4,267.5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500.76	1,233.18	4,267.58			
2200101	行政运行	1,233.18	1,233.18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744.00		744.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523.58		3,523.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6.70	33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6.70	33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37	106.37				
2210202	提租补贴	230.33	230.3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55.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4,339.8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94,339.85		294,339.85	
		十二、农林水支出	2,317.86	2,317.8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00.76	5,500.76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36.70	336.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2,495.17	本年支出合计	302,495.17	8,155.32	294,339.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02,495.17	总计	302,495.17	8,155.32	294,339.8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2,495.17	1,569.88	300,925.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4,339.85		294,339.8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525.89		292,525.8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89,124.65		189,124.65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98,955.96		98,955.96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42.08		242.0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3.20		4,203.2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13.96		1,813.9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13.96		1,813.96
213	农林水支出	2,317.86		2,317.86
21301	农业农村	114.00		114.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4.00		114.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203.86		2,203.8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47.11		247.1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0		1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39.30		739.3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81.70		281.7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925.75		925.7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00.76	1,233.18	4,267.5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500.76	1,233.18	4,267.58
2200101	行政运行	1,233.18	1,233.18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744.00		744.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523.58		3,523.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6.70	33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6.70	33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37	106.37	
2210202	提租补贴	230.33	230.3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69.88	1,489.85	80.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2.16	1,382.16	
30101	基本工资	329.18	329.18	
30102	津贴补贴	575.36	575.36	
30103	奖金	201.06	201.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08	62.0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72	64.7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08	28.0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44	14.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0.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37	106.37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2	0.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3		80.03
30201	办公费	5.79		5.79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83		1.83
30206	电费	9.13		9.13
30207	邮电费	1.81		1.8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02		0.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10		0.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4		2.2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3		2.53
30228	工会经费	6.82		6.8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92		36.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3		12.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68	107.68	
30301	离休费	1.60	1.60	
30302	退休费	60.72	60.7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5.41	15.41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5	1.95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74	26.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155.32	1,569.88	6,585.44
213	农林水支出	2,317.86		2,317.86
21301	农业农村	114.00		114.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4.00		114.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203.86		2,203.8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47.11		247.1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0		1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39.30		739.3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81.70		281.7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925.75		925.7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00.76	1,233.18	4,267.5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500.76	1,233.18	4,267.58
2200101	行政运行	1,233.18	1,233.18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744.00		744.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523.58		3,523.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6.70	33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6.70	33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37	106.37	
2210202	提租补贴	230.33	230.3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69.88	1,489.85	80.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2.16	1,382.16	
30101	基本工资	329.18	329.18	
30102	津贴补贴	575.36	575.36	
30103	奖金	201.06	201.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08	62.0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72	64.7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08	28.0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44	14.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0.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37	106.37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2	0.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3		80.03
30201	办公费	5.79		5.79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83		1.83
30206	电费	9.13		9.13
30207	邮电费	1.81		1.8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02		0.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10		0.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4		2.2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3		2.53
30228	工会经费	6.82		6.8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92		36.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3		12.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68	107.68	
30301	离休费	1.60	1.60	
30302	退休费	60.72	60.7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5.41	15.41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5	1.95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74	26.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00	0.00	0.00	0.00	0.00	8.00	12.00	40.00	2.24	0.00	0.00	0.00	0.00	2.24	0.00	6.81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8	参加培训人次(人)	2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294,339.85		294,339.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4,339.85		294,339.8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525.89		292,525.8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89,124.65		189,124.65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98,955.96		98,955.96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42.08		242.0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3.20		4,203.2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13.96		1,813.9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13.96		1,813.9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0.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3
30201	办公费	5.79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83
30206	电费	9.13
30207	邮电费	1.8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3
30228	工会经费	6.8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溧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8,194.61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3.47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091.14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02,495.1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80,159.8 万元，增长 147.27%。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302,495.1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02,495.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0,159.8 万元，增长 147.27%，变动原因：政府性基金收入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302,495.1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02,495.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0,159.8 万元，增长 147.27%，变动原因：政府性基金支出增加。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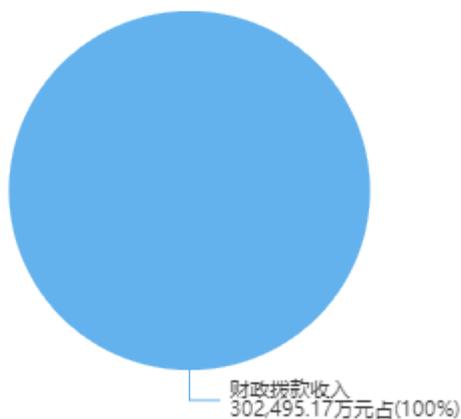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02,495.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2,495.1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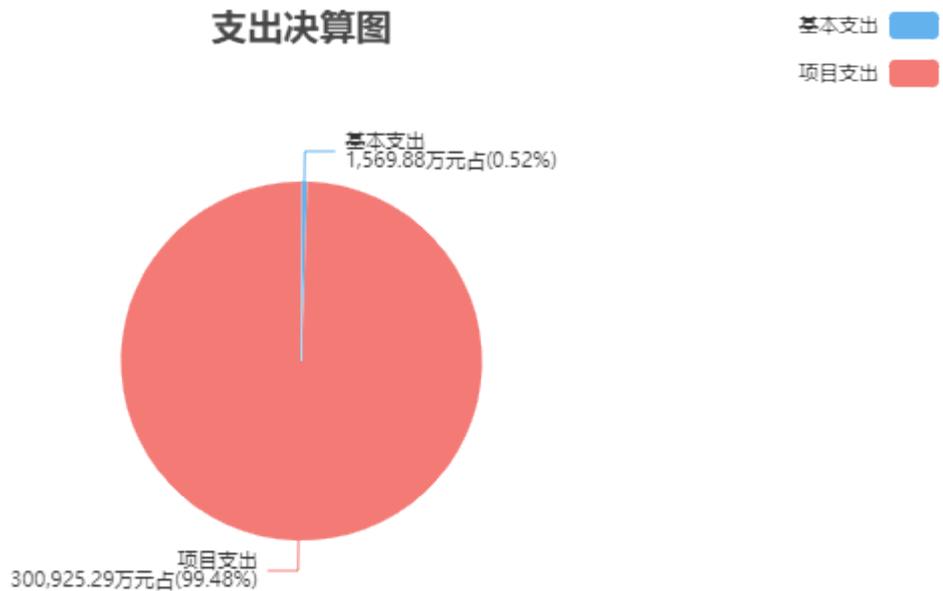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02,495.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69.88 万元，占 0.52%；项目支出 300,925.29 万元，占 99.4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02,495.1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80,159.8 万元，增长 147.27%，变动原因：土地出让业务增长。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02,495.1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7,521.19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4,021.91%。其中：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89,124.6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没有安排预算，按实际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8,955.9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没有安排预算，按实际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42.0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没有安排预算，按实际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203.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没有安排预算，按实际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 4,000 万元，支出决算 1,81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际开展的项目下拨资金。

（二）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拨入经费。

2. 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47.1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拨入经费。

3. 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拨入经费。

4. 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39.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拨入经费。

5. 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81.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拨入经费。

6. 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25.7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拨入经费。

（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1. 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609.62 万元，支出决算 1,233.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2.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政策文件依据增加人员经费。

2. 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4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拨入土地整治资金和耕地保护激励资金。

3. 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2,634.61 万元，支出决算 3,523.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三调和农村户籍调查项目资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87.73 万元，支出决算 106.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政策文件规定及正常工资晋升、人员增加调增公积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89.23 万元，支出决算 230.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政策文件规定及正常工资晋升、人员增加调增提租补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569.8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89.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80.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8,155.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24.44 万元，减少 24.35%，变动原因：项目支出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569.8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89.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二）公用经费 80.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2.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3 万元，变动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落实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2.2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8 万元，支出决算 2.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落实厉行节约，继续从严控制公务接待标准，相应控制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24 万元，接待 3 批次，187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外省、省内上级部门来人检查监督指导交流工作发生的接待费用；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12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相关工作部署和要求，召开专项检查等各类会议，严格控制会议数量、规模、时间。2021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40 万元，支出决算 6.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0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疫情原因本部门将组织外出培训改为线上学

习，以及为了更好的提升业务水平参加省、市各级自然资源业务培训。2021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8 个，组织培训 23 人次，开支内容：为了更好的提升业务水平参加省、市各级自然资源业务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94,339.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2,784.24 万元，增长 163.85%，变动原因：出让业务支出费用增加。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80.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8 万元，增长 5.1%，变动原因：办公费用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194.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3.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091.14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

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共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96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0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

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

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开支。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反映执法与监督队伍建设，刑事、行政案件受理、查处和督办，行政许可、复议与诉讼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三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